

天河区 2018 年天英汇品牌创建服务资助 专项申报指南

一、政策依据

- 1、《中共广州市天河区委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优化产业发展环境促进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穗天字〔2017〕7号）》；
- 2、《广州市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广州市天河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实施办法（穗天科信规〔2017〕2号）》第二章 第三节 第十一条。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主体

有独立法人资格，且为在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取得事前登记认可，围绕“天英汇”创新创业服务品牌开展的为区内企事业单位提供包括创新创业赛事、创业辅导孵化、项目路演筛选、企业投融资对接、人才培养等各类型高质量创新创业社会化、专业化服务活动的主办方。

（二）申报项目内容

2017年7月1日后举办的，经向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申请取得登记认可，围绕“天英汇”创新创业服务品牌开展的为区内企事业单位提供的创新创业赛事、创业辅导孵化、项目路演筛选、企业投融资对接、人才培养等社会类社会化、专业化服务活动项目。

备注：本申报项目全年受理登记认可申请，经区科工信局登

记认可后，该活动方可授权使用“支持品牌：天英汇”等相应的品牌露出，登记材料见附件3。

（三）申报项目类别及要求

1、统一要求：

（1）申报项目执行、实施期间在主背景板、现场布置上须有“支持品牌：天英汇”的文字或图形标志的品牌露出。

（2）申报项目须向“天英汇”微信公众号提供创新创业活动事前推广事后信息报道推文。

2. 项目类别要求：

（1）指定合作分赛区：为广州天英汇国际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提供初赛、复赛场地；推荐不少于4个创新创业项目报名参加大赛；组织不少于2场天英汇冠名主题双创活动。

（2）创新创业赛事：创新创业类赛事登记认可成为大赛的合作赛事；推荐不少于100个创新创业项目参加大赛；推荐不少于5名创业导师、评委专家参加大赛培训与评审工作；赛事获奖项目中有不少于3家项目企业注册落户天河。

（3）投融资对接：参与路演创新创业项目数量累计不少于100个；完成投资意向签约的资金额度累计不少于1000万元人民币；推荐不少于50个创新创业项目参加大赛。

（4）创业培训：培训课程累计不少于5个创业讲师授课；培训人数累计不少于1000人次。

（5）双创主题活动：包括产业论坛、沙龙等以创新创业为主题的活动的活动，其中产业论坛应通过活动开展形成相关的行业研究报

告；双创主题沙龙不少于 15 次/年，参与人数累计不少于 500 人次。

6、其他类型：按项目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四）资助标准

对同一主办方按年度活动总开支的 50%、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人民币的标准予以一次性资助。

备注：同一活动的联合主办方不得重复申请，即同一活动只能以一家主办方作为申报主体进行资助申请。

（五）申报材料

- 1、天河区天英汇品牌创建服务项目资助申请书（附件 1）；
- 2、相关证明材料（见资助申请书第六部分）；
- 3、项目费用支出明细表（附件 2）。

（六）材料要求

1、按照本指南关于申报材料所列要求提供纸质版一式一份、电子版（WORD 版、盖章 PDF 版均需要提交）。

2、纸质版材料一律使用 A4 纸张，按照“资助申请书-附件目录-相关证明材料-项目费用支出明细表”的顺序胶装，标明页码并与目录对应；

3、申请书应在封面加盖公章及骑缝章，合同、票据等相关材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并确保清晰、可辨，关键内容不得遮盖。

4、必须提交费用支出明细表，一个申报项目一个费用支出明细表，不得合并填报，并确保支出项目与票据相对应。

5、申请书、相关证明材料、费用支出明细表电子版请发送到

指定邮箱，邮件主题为“2018年度天英汇品牌创建服务资助项目-申报项目名称-申报单位名称”。

三、申报时间及受理单位

1、申报时间：2018年5月11日-6月11日

2、受理单位：广州市天河区科工信局科技创新科

3、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府路1号区政府2号楼11楼
1110室

4、联系人：曾凡桓 匡莹

5、咨询电话：38622897 38622837

6、电子邮箱：kjj-kjxm@163.com

附件：

1、天河区天英汇品牌创建服务项目资助申请书；

2、项目费用支出明细表；

3、天河区天英汇品牌创建服务项目登记认可申请书。